

公告编号：临2024-008

A股代码：601166

A股简称：兴业银行

优先股代码：360005、360012、360032

优先股简称：兴业优1、兴业优2、兴业优3

可转债代码：113052

可转债简称：兴业转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综合考虑外部经营环境、资本监管要求以及本公司可持续发展等需求，2023 年度普通股每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04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普通股总股本为基数，具体股权登记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本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红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股息总额，并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
-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利润分配预案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3 年度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中国会计准则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71.16 亿元，母公司法人口径净利润为 715.45 亿元。经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 2023 年度拟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2023 年末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已经达到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不再提取。

（二）提取一般准备。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规定，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 105.71 亿元。

（三）支付优先股股息。本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三期人民币优先股，合计 560 亿元，2023 年度应付优先股股息人民币 27.93 亿元。

（四）分配普通股股息。根据本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监管部门对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的要求、广大投资者诉求和本公司业务持续发展需求，拟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息，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40 元（含税）。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普通股总股本 20,774,291,878 股计算，拟派发现金股息总额为人民币 216.05 亿元。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处于转股期，若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本公司普通股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红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股息总额，并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

上述分配预案执行后，留存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用于本公司补充核心一级资本。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1.16 亿元，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9.04 亿元，按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普通股总股本 20,774,291,878 股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216.05 亿元，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8.02%，占本年度合并报表口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9.64%。主要考虑因素如下：

（一）外部经营环境影响商业银行内生资本积累。当前中国经济仍处于复苏进程中，商业银行外部经营环境依然复杂严峻，为应对各种风险挑战，商业银行应加强内生资本积累，提升抵御风险能力。

（二）资本监管要求提高。中国人民银行、原中国银保监会发布的《系统重要性银行评估办法》《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监管规定（试行）》以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2023 年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对商业银行的风险管理能力和资本充足水平均提出了更高要求。

（三）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目前仍处于战略转型发展期，需统筹考虑业务发展和战略转型的资本需求，加大信贷投放力度，提升服务实体质效，支持本公司各项业务实现高质量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价值。

综合考虑上述内外部因素，本公司分红政策总体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现金分

红率逐年提高，兼顾了本公司的股东利益以及自身可持续发展需要。

三、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本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监事会认为《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本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本公司《中期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

四、相关风险提示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待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